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致：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委托，本所指派翁晓健律师、赵婧芸律师（以下合称“本所律师”）作为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已就本次发行出具了《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以及相关补充法律意见书（以上合称“已出具法律意见”）。现根据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更新情况、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353 号《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相关回复更新的情况，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已出具法律意见中所述及之本所及本所律师的声明事项以及相关定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构成已出具法律意见的补充。

第一部分 关于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的更新情况

一. 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一) 关于本次发行是否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的核查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方案，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的规定。

(二) 关于本次发行是否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核查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本次发行未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的方式，符合《证券法》第九条第三款的相关规定。
2.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条件，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三) 关于本次发行是否符合《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核查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所列的情形：

- (1) 根据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文件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的情形；

- (2) 根据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发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鉴于前文所述并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未被出具否定或者无法发表意见或者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根据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调查表以及本所律师对公开网络信息的查询，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一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4) 根据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调查表、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以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对公开网络信息的查询，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 (5) 发行人无控股股东，亦无实际控制人。根据信用中国（广东）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及 2026 年 3 月 31 日分别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并经本所律师对公开网络信息的查询，发行人第一大股东骏才国际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 (6) 根据发行人取得的信用报告、发行人出具的确认以及本所律师

对公开网络信息的查询，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 (1)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 (2) 本次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3) 发行人无控股股东，亦无实际控制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及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3.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且符合股东会决议规定的条件，符合《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之规定。
4.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本次发行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五十八条的规定。
5.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限售期符合《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之规定。

6.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均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符合《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
7. 本次发行符合《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总额为 8,081.12 万元,占发行人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35%,未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因此,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 (2)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取得的信用报告、发行人出具的确认以及本所律师对公开网络信息的查询,发行人无控股股东,亦无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满足《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各项实质条件,本次发行尚待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二. 发行人的主要股东

(一) 发行人 5%以上股东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骏才国际、张轩松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发生变化。变更后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广东骏才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经本所律师核查,骏才国际持有发行人 2,668,135,376 股股份,占比 29.4%。根据骏才国际的《营业执照》以及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结果,骏才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广东骏才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CFBP5T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09 号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	叶国富
注册资本	280,811.8134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4 月 1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化妆品批发;鲜肉批发(仅限猪、牛、羊肉);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集邮品批发和进出口;烟用香精、香料货物进出口;食品添加剂批发;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水产品批发;食品添加剂零售;生鲜家禽批发;生鲜家禽零售;冷冻肉批发;海味干货批发;

	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零售冷却肉（仅限猪、牛、羊肉）；其他肉类零售（猪、牛、羊肉除外）；冷冻肉零售；海味干货零售；化妆品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散装食品零售；乳制品批发；乳制品零售；熟食零售；酒类批发；酒类零售；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具体经营项目以《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机构资格证书》载明为准）；散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超级市场零售（食品零售除外）
--	---

2. 张轩松及其一致行动人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张轩松持有发行人 791,242,298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8.72%。根据张轩松与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及发行人股东名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张轩松及其一致行动人（喜世润合润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喜世润合润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喜世润合润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喜世润合润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喜世润合润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喜世润经世 5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计持有发行人 1,184,237,806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3.05%。

根据张轩松签署的调查表、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以及本所律师对张轩松进行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张轩松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作为发行人股东的资格。

三. 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骏才

国际将其所持发行人 1,867,694,764 股股份质押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张轩松将其所持发行人 58,000,000 股股份质押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除前述情形外，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四. 发行人的业务

(一) 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许可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超市门店共计 392 家，均已按照其各自的实际业务情况分别取得了《卫生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或备案等与其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超市类主要控股子公司已取得相关资质或许可的情况如下：

持有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日期	到期日期
安徽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401220082347	2022年5月31日	2027年5月30日
	食品经营备案凭证	YB13401221202850	-	-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5101820128059	2025年6月20日	2029年11月19日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沪杨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053号	2017年6月22日	-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合字 B2-20210067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030 年 12 月 12 日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110930189	-	2099 年 12 月 31 日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5001061119381	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8 年 5 月 29 日
		JY15001061011193	2025 年 12 月 17 日	2030 年 12 月 16 日
福建云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501220139198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7 年 12 月 13 日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501210044668	2025 年 8 月 19 日	2028 年 3 月 22 日

五.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参照其他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骏才国际、张轩松及其一致行动人、张轩宁、林芝腾讯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该等股东的持股情况详见已出具律师工作报告第六部分第（一）项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一部分“二. 发行人的主

要股东”。

2.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现任及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详见已出具律师工作报告第十五部分）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

3. 前述第 1 至 2 项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发行人现任及过去十二个月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亦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分别持有该企业 60%、20%的股权；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担任该企业董事
2.	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65%的股权；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担任该企业董事
3.	福州坊巷酒店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持有该企

		业 100%的股权；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	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100%的股权
5.	宣城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90%的股权
6.	福州轩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100%的股权
7.	福建永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轩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65%的股权
8.	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60%的股权
9.	三明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 65%的股权
10.	福建轩辉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分别持有该企业 60%、20%的股权
11.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担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发行人董事、首席执行官王守诚担任该企业董事；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孙燕军担任该企业董事；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高级管理人员曾凤荣担任该企业的董事
12.	福建鑫鼎中正项目管理有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

	限公司	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持有该企业 55%的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持有该企业 40%的股权
13.	福建一二三学玩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担任该企业董事
14.	一二三三国际贸易（福建）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
15.	福州一二三三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16.	一二三三腾云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担任该企业董事、经理
17.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裁余咸平担任该企业董事
18.	福建鑫鼎尖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的配偶谢香镇持有该企业 55%的股权；发行人董事长张轩松、董事张轩宁之妹张艳芬持有该企业 45%的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19.	福建玖仓供应链有限公司	福建鑫鼎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该企业 90%的股权
20.	YGF Development Limited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该企业
21.	Mini Investment Limited	YGF Development Limited 持有该企业 100%的股权
22.	YGF MC Limited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持有该企业 100%的股权
23.	YYY Development Limited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配偶杨云云控制该企业
24.	YYY MC Limited	YYY Development Limited 持有该企业 100%的股权
25.	YY Capital Ltd.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该企业
26.	YGF MN Limited	YY Capital Ltd. 、YGF MC Limited 合计持有该企业 100%的股权
27.	名创优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并表子公司	Mini Investment Limited、YGF MC Limited、YYY MC Limited、YGF MN Limited 合计持有该企业 63.8%的股份；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担任该企业的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配偶杨云云担任该企业副总裁兼首席风控官；发行人董事张靖京担任该企业首席财务官兼副总裁；发行人董事王永平担任该企业独立非执行董事
28.	珠海名创厚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29.	广州名创厚诚贸易有限公司	珠海名创厚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该企业99.99%的股权
30.	珠海名创万丰海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名创厚诚贸易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31.	米尼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持有该企业70%的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2.	珠海思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米尼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33.	米尼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米尼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34.	阿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米尼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35.	上海尔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阿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该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36.	三亚云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米尼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37.	张家界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担任该企业董事；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担任该企业的董事
38.	广州正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担任该企业董事
39.	正创阡润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担任董事的企业
40.	广州葆纳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持有该企业85%的股权；发行人董事叶国富

		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担任该企业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41.	广东有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持有该企业99%的股权并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
42.	广州楚云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43.	歐思景國際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44.	多个朋友（上海）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45.	视界（广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46.	色界美妆（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47.	黑洞（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48.	上海珂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受发行人董事叶国富重大影响的企业
49.	深圳市超极饰科技有限公司	受发行人董事叶国富重大影响的企业
50.	超极饰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受发行人董事叶国富重大影响的企业
51.	广州名优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受发行人董事叶国富重大影响的企业
52.	广州名优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发行人董事叶国富重大影响的企业
53.	名创优品（肇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控制的企业

54.	加个好友（广州）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担任该企业的董事、经理
55.	任你喝（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担任该企业的执行董事、经理
56.	阿尔迪国际贸易（广州）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担任该企业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57.	广州市越秀区晟宗百货店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持有该企业100%的股权
5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辉云重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张轩宁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59.	中骏商管智慧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永平担任该企业独立非执行董事
60.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永平担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61.	福州市韦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刘琨担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62.	永辉云金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吴凯之担任该企业董事
63.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王守诚担任该企业董事
64.	DFI Retai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 Scott Anthony PRICE 担任该企业董事兼任首席执行官

65.	DFI Retail Group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 Scott Anthony PRICE 担任该企业董事
66.	美心食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 Scott Anthony PRICE 担任该企业董事
67.	Retail Technology Asia Limited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 Scott Anthony PRICE 担任该企业董事
68.	Robinsons Retail Holdings Inc.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 Scott Anthony PRICE 担任该企业董事
69.	Coles Group Limited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 Scott Anthony PRICE 担任该企业董事
70.	中升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孙燕军担任该企业非执行董事
71.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孙燕军担任该企业独立非执行董事
72.	怡和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董事孙燕军担任该企业董事
73.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监事吴乐峰担任该企业董事
74.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监事吴乐峰担任该企业董事
75.	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监事张建珍担任该企业董事

4. 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存在关联情形的其他关联方

经本所律师核查，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上述情形的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或者在相关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的十二个月内具有上述情形的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构成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该等关联方主要包括：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牛奶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曾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京东世贸	过去 12 个月内曾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宿迁涵邦	过去 12 个月内曾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一致行动人
4.	广州集优快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该企业的董事；发行人董事叶国富之妹妹叶发梅的配偶林宗友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该企业的董事长
5.	广州南粤名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董事的企业
6.	名创优品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米尼科技（广州）有限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持有 100%股权的企业
7.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永平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8.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永平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9.	瑞零通营销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发行人过去 12 个月内的高级管理人员黄林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董事的企业
10.	广州市楚云居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叶国富过去 12 个月内控制的企业

5. 其他关联方

经本所律师核查，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除上述关联方外，报告期内发行人认定的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2.	湘村高科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3.	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4.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5.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6.	福州云创生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7.	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8.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9.	寻田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联营企业
10.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林芝腾讯的关联公司

11.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林芝腾讯的关联公司
12.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林芝腾讯的关联公司
13.	北京京邦达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关联公司
14.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关联公司
15.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关联公司
16.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关联公司
17.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关联公司
18.	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东世贸的关联公司
19.	松原荣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发行人孙公司之少数股东
20.	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21.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发行人原联营企业
22.	北京永辉圆心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发行人原联营企业
23.	福州领域进化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发行人原联营企业

24.	福建联创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为发行人持股 15%的企业
-----	----------------	-------------------

(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 根据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18406_B01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18406_B01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8406_B01号《审计报告》、发行人2025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上述主要关联方之间于2025年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 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660,538,428.33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8,378,697.28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8,870,904.78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399,886,259.04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252,670,085.06
名创优选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41,414.65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9,925,936.41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6,038.17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250,882,384.17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45,120,892.61
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48,451,114.82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5,962,294.73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6,698,021.02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50,222,307.90
永辉云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3,246,061.82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45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665,510.72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881.53
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9,943.39
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1,224,544.16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 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85,777.72
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591,862.13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2,105,847.2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617,566.42
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费	2,328,687.4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140,076,192.4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50,113,027.95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216,649.87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4,294,815.71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8,896,410.80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413,920.37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6,792.48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141,509.44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93,252.82
永辉云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2.44
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641,071.22

3. 关联租赁

(1) 发行人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	租赁物	2025 年度租金 金额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仓储租赁	16,861,140.57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商业用地-长乐万星店/福州市万象城店	381,990.4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商业用地-百子湾门店	139,706.89

(2) 发行人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仓储租赁-北京物流仓	5,174,311.92	5,174,311.92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仓储租赁-安徽物流仓	568,807.35	568,807.35		
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用地-浦城兴华路店		2,103,721.93	893,468.97	

公司					
张轩松	办公用房-左海办公楼		3,366,502.86	517,900.38	
福州轩辉置业有限公司	商业用地-福州市闽侯南通分店		1,386,859.24	810,496.52	
三明轩辉置业有限公司	商业用地-永嘉天地广场店		181,754.28	269,744.69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用地和办公用房-公园道		4,158,563.70	617,782.60	2,976,240.91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用地-泉州市泉港永嘉店		2,092,195.97	1,055,892.19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资金拆入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6,250,000.00	2023/5/9	2026/5/8	借款

(2) 关联方资金拆出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891,340.91	2020/1/8	2025/5/17	借款

5. 关联方应收应付

根据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于报告期各期末,上述 1-4 项日常关联交易中产生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账面余额如下:

(1) 关联方应收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560,968.25
应收账款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43,980.78
应收账款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874.44
应收账款	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364,309.44
应收账款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420,281.85
应收账款	永辉云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242.01
其他应收款	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81,094.25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3,301.89

预付账款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28,830,598.87
预付账款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14,808,067.86
预付账款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13,607,344.33
预付账款	湘村高科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4,531.13
预付账款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83,174.52
预付账款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16,460,000.00
预付账款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70,000.00
预付账款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39,582.75

(2) 关联方应付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75,489,280.14
应付账款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9,032,887.36
应付账款	湘村高科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123,559.41
应付账款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5,695.26
应付账款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 司	8,672,668.15

应付账款	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31.52
应付账款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579.73
应付账款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586.73
应付账款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45,032.87
其他应付款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751,025.24
其他应付款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558,036.81
其他应付款	云达在线(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06,550.79
其他应付款	张轩松	2,916,142.86
其他应付款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2,984.84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2,247.67
其他应付款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633,028.73
其他应付款	永辉云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11,070.12
其他应付款	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0,894.64
合同负债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8,963.29

合同负债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3,619.72
合同负债	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76,133.76
合同负债	永辉云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139.99
合同负债	达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341.96
合同负债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28,702.01
合同负债	上海轩辉商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790.43
合同负债	北京京邦达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841.15
租赁负债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734,182.33
租赁负债	张轩松	10,242,180.00
租赁负债	永晖（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300,01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6,977,316.08

6.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存放货币资金	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47,905.13

(三)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就上述关联交易均已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该等关联交易已由发行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之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就该等关联交易进行相关审议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均回避未参加表决。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中已经采取了必要的措施保护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发行人的主要资产

(一) 主要不动产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调档资料，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拥有房屋建筑面积超过 1,000 平方米的不动产权共有 27 处，其不动产权证、房屋所有权证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一。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不动产权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二) 主要知识产权

1. 主要商标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商标调档文件、本所律师于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下属中国商标网的查询结果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新增 123 项核心注册商标，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上述核心商标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 主要软件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新增主要控股子公司上海东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展”）主要拥有 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佰福商城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3SR075572	2010 年 9 月 29 日	2012 年 9 月 29 日	上海东展	原始取得	无
2.	佰福 SNS 垂直社交门户互联网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3SR098480	2011 年 9 月 29 日	2012 年 9 月 29 日	上海东展	原始取得	无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软件著作权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 主要作品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作品登记证书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新增主要控股子公司上海东展主要

拥有 3 项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作品类别	著作权人	他项权利
1	泽西乳业	国作登字 -2013-F-00 100980	2008 年 1 月 20 日	/	2013 年 8 月 19 日	美术 作品	上海东展	无
2	佰福商城	国作登字 -2013-F- 00102739	2008 年 12 月 25 日	2009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9 月 12 日	美术 作品	上海东展	无
3	佰福	国作登字 -2013-F-00 102740	2008 年 12 月 25 日	/	2013 年 9 月 12 日	美术 作品	上海东展	无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作品著作权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 发行人的主要控股子公司

1.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注册登记资料等相关文件以及本所律师通过网络公开信息的查询结果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23 家主要控股子公司（即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绝对值任一财务指标在报告期任一期占发行人合并口径相应财务指标绝对值超过 5%的控股子公司，简称“主要控股子公司”）。该等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 上海永辉

公司名称	上海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8412080XE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655 号 603 区域 615B 室
法定代表人	杨建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3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63 年 12 月 2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家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玩具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信

	<p>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初级农产品收购；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市场营销策划。</p>
--	---

(2) 北京永辉商业

公司名称	北京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717880404B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大街东侧永辉超市一层 W52 号
法定代表人	姜涛
注册资本	11,241.86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7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7 月 18 日至 2037 年 7 月 17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美发饰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缝制机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汽车零配件批发；家具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玩具销售；日用品批发；母婴用品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通讯设备销</p>

售；建筑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仪器仪表销售；电器辅件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消防器材销售；旧货销售；新鲜蔬菜批发；停车场服务；金银制品销售；箱包制造；日用百货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专用仪器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仪器仪表修理；日用杂品制造；箱包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日用杂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蔬菜零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核材料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医疗服务；消毒器械销售；豆制品制造；食品互联网销售；网络文化经营（仅限音乐）；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

	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3) 北京永辉

公司名称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681217503Q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大街东侧
法定代表人	姜涛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日用品销售；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母婴用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照明器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

	<p>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玩具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百货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游乐园服务；餐饮管理；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4) 四川永辉

公司名称	四川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567182722P
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锦盛路 138 号 4 楼 2 号

法定代表人	邓小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1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水产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物业管理；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礼品花卉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照明器具销售；家具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企业管理；玩具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p> <p>（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p>

	品)；保健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药品零售；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5) 宁波永辉

公司名称	宁波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AE41T00
住所	宁波市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金源大道19号世纪金源购物中心一层101号、负一层B101号
法定代表人	彭明中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9月11日至9999年9月9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

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金银制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电动自行车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仪器仪表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初级农产品收购；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餐饮服务；食盐批发；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6) 安徽永辉物流

公司名称	安徽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2562178230U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撮镇镇合马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	陈六宽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9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小食杂；餐饮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电子烟零售；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

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钟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箱包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鞋帽零售；日用家电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灯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园艺产品销售；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 安徽永辉

公司名称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6957364351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与紫云路交口金源购物中心 S2 栋一层和负一层
法定代表人	周铜
注册资本	28,508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9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小食杂；餐饮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烟草制品零售；电子烟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水产品收购；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

目)；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钟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箱包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鞋帽零售；日用家电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灯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金属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园艺产品销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

	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8) 广东永辉

公司名称	广东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050624663N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56 号负一层 01 铺 02 铺 A101
法定代表人	林烜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7 月 30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园艺作物、花卉的收购；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润滑油批发；家居饰品批发；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家具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眼镜批发；钟表批发；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收购农副产品；水果批发；蔬菜批发；蛋类批发；冷冻肉批发；冷冻肉零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批发；电子产品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纺织

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钻石饰品批发；宝石饰品批发；玉石饰品批发；水晶首饰批发；珍珠饰品批发；其他人造首饰、饰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零配件批发；自行车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仪器仪表批发；金属制品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花卉作物批发；玩具批发；宠物用品批发；房屋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日用杂品综合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钟表零售；眼镜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家具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通信设备零售；计量器具零售；宠物用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零售；宠物美容服务（不含寄养、销售）；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健身服务；洗衣服务；广告业；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散装食品批发；散装食品零售；乳制品批发；乳制品零售；糕点、糖果及糖批发；烟草

	制品批发；烟草制品零售；酒类批发；酒类零售；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便利店经营和便利店连锁经营；图书、报刊零售；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零售；美容服务；理发服务；美甲服务；保健按摩；儿童室内游艺厅（室）；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
--	--

(9) 广州百佳

公司名称	广州百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18431558D
住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	林烜
注册资本	21,874.3452 万元
成立日期	1995 年 10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1995 年 10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	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宠物用品批发；宠物用品零售；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电子产品批发；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摩托车零配件批发；眼镜批发；收购农副产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洗衣服务；摩托车零配件零售；家居饰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

商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广告业；钟表批发；家具零售；宠物美容服务(不含寄养、销售)；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园艺作物、花卉的收购；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计量器具零售；家具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润滑油批发；润滑油零售；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钟表零售；服装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家用电器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日用杂品综合零售；服装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眼镜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健身服务；汽车零配件零售；烟草制品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散装食品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乳制品零售；西餐服务；图书、报刊零售；儿童室内游艺厅(室)；冷热饮品制售；美容服务；保健按摩；乳制品批发；酒类零售；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零售；中餐服务；小吃服务；酒类批发；便利店经营和便利店连锁经营；快餐服务；理发服务；美甲服务；散装食品批发；甜品制售；许

	可类医疗器械经营
--	----------

(10) 成都永辉

公司名称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82693681012C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濛阳街道兴农路西段 388 号
法定代表人	余军
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9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9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母婴用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橡胶制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日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

	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用电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消防器材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11) 永辉云创

公司名称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342288673N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市光路 1114 号 201、202 室, 1116 号 201、202 室, 1118 号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林红东
注册资本	22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6 月 10 日至 2065 年 2 月 21 日

<p>公司类型</p>	<p>其他有限责任公司</p>
<p>经营范围</p>	<p>许可项目：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科技、物联网科技、计算机软硬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餐饮企业管理，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计算机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维护，家具及家具用品、数码产品及其配件、照相器材、厨房用具、纺织品、针织品、服装鞋帽及箱包、化妆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日用百货、汽车用品及配件、珠宝首饰、金银饰品（黄金、毛钻、裸钻除外）、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五金制品、消防器材、通讯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装潢材料、花卉、宠物用品、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进出口、零售、佣金代理（除拍卖外），商务信息咨询，清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以特许加盟方式从事商业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12) 永辉物流

公司名称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6556752435R
住所	重庆市沙坪坝区壘安大道 542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六宽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5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药品零售；餐饮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兽药经营；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鲜蛋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

品销售；谷物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乐器零售；钟表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鞋帽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礼品花卉销售；箱包销售；灯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水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皮革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鲜肉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宠物销售；销售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润滑油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

	<p>件零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园艺产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粮油仓储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通信设备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针纺织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竹制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包装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外卖递送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柜台、摊位出租；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水产品收购；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动自行车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13) 永辉控股

公司名称	永辉控股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号码	63298911
住所	ROOM 06, 13A/F., SOU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RE, HARBOUR CITY, 17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30 日
业务性质	投资控股、零售、贸易、采购

(14) 河南永辉

公司名称	永辉超市河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5763430149
住所	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宏光
注册资本	8,08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6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酒类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农药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通讯设备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住房租赁；柜台、摊位出租；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

	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物业管理；物联网应用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15) 江苏永辉

公司名称	江苏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72611376W
住所	南京市江北新区泰山街道浦园路7号303室
法定代表人	张进仁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8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4 月 8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与零售，卷烟、雪茄烟的零售，图书、报刊、期刊零售，音像制品的零售（以上全部限分支机构经营）。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针纺织品、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珠宝、金银首饰、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及自行车、电动车、五金交电、仪器仪表、家具及室内装修材

	<p>料、花卉、玩具、宠物用品的批发和零售，以及提供相关配套服务，初级农产品（不含粮食）的收购和销售；房屋租赁；经济信息咨询，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和发行；现制、现售油炸、烧烤制品、卤菜、面包、中西式糕点、面点，零售熟食，仓储服务，避孕套、创可贴零售；物业管理，餐饮服务，代收水电，代理充值，保健品零售，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零售，商品的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生产；食用农产品零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16) 河北永辉

公司名称	河北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0580958767G
住所	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甲 96 号
法定代表人	林成剑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8 月 12 日至 2031 年 8 月 11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刀剑工艺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宠物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个

	<p>人卫生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箱包销售；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动自行车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外卖递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柜台、摊位出租；礼品花卉销售。</p> <p>（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出版物零售；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	--

(17) 浙江永辉

公司名称	浙江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599567758K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盛路

	3867 号宝龙城 3 幢 2-016-12 室, 301-14 室
法定代表人	彭明中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7 月 24 日至 2062 年 7 月 23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餐饮服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药品零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物业管理；通讯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照明

	器具销售；家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住房租赁；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18) 湖北永辉

公司名称	湖北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4MA4KU9YA95
住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8栋2-6层B座 (汇丰企业总部)
法定代表人	卢林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67 年 5 月 19 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药品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箱包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乐器零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灯具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

	竹制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19) 福建云通

公司名称	福建云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2MA35EWK40N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连江县东湖镇瑞安路18号富山御苑12座123单元
法定代表人	余咸平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

	<p>批发；鞋帽批发；日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玩具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珠宝首饰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消防器材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酒类经营；兽药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	---

(20) 福建永辉

公司名称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782195577K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西二环中路 436 号二层
法定代表人	林化惠
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12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水产品收购；水产品冷冻加工；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鲜蛋零售；牲畜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谷物销售；林业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冷冻海水鱼糜生产线除外）；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乐器零售；钟表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礼品花卉销售；箱包销售；灯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皮革制品

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
杂品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
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消
防器材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
售；办公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仪
器仪表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宠
物销售；销售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
助设备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化
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劳动保
护用品销售；润滑油销售；工艺美术品
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汽
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包
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园艺产品销售；物
业管理；粮油仓储服务；广告设计、代
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
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
品）；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
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供应
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道路货物
运输站经营；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非居
住房地产租赁；互联网设备销售；普通
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
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
需要许可的商品）；通信设备销售；纺
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租赁服务（不

	<p>含出版物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生产；药品零售；小食杂；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兽药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	--

(21) 闽侯永辉

公司名称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7960658537
住所	福建省闽侯县南屿镇南井村榕屿 51 号
法定代表人	庄攀贵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5日
营业期限	2006年12月5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散装、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本集团公司下属企业的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文化生活用品、服装鞋帽、精品饰品、箱包、皮具的调配及批发、代购代销；各类定型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冷冻品、粮油、粮油制品及其它副食品的调配；仓储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代收代缴水电费；医疗器械销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服务；其他未列明的仓储服务；仓储代理服务；通用仓储（不含危险品）；物流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重庆永辉

公司名称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76592546XY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二支路1号
法定代表人	王大海
注册资本	71,44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9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4年9月20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p>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管理；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酒类经营；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电子出版物复制；药品零售；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兽药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电子烟零售；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药品进出口；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经营；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小微型汽车租赁经营服务；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物业管理；食品进出口；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p>

施运营；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家居用品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外卖递送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企业管理；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广告发布；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餐饮管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杂品销售；鞋帽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箱包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乐器零售；照相器

	<p>材及望远镜零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表面功能材料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羽毛（绒）及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竹制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柜台、摊位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包装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23) 上海东展

公司名称	上海东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354693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东区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文军

注册资本	4,355 万元
成立日期	1995 年 4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1995 年 4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家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皮革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礼品花卉销售；玩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会议及展览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拥有之上述主要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合法、有效，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股权纠纷。

(四)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的租赁物业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开业经营门店所涉及租赁房产合同面积约为 320.82 万平方米。其中，面积共计约 274.49 万平方米的租赁房产已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或者其他产权证明文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物流中心涉及租赁房产合同面积约为 21.59 万平方米，均已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或者其他产权证明文件。本所律师认为该等房产的出租人有权依法出租该等房产，租赁合同有效。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开业经营门店所涉及租赁房产中有面积共计约 46.33 万平方米的租赁房产因出租人原因暂无法提供产权证明文件，本所律师无法判断此类租赁房产的出租人是否具备合法权利出租该处房产。另经本所律师核查，在此类房产中，相关租赁合同已约定若存在产权瑕疵或出租人权利瑕疵，承租人有权根据租赁合同要求出租人赔偿损失。此外，根据《民法典》第 723 条的规定，因第三人主张权利，致使承租人不能对租赁物使用、收益的，承租人可以请求减少租金或者不支付租金。

就上述目前暂未提供产权证明文件的租赁房产，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签署的部分租赁合同已明确约定产权瑕疵或出租人权利瑕疵的赔偿责任，除此之外发行人还可依据《民法典》主张权利，因此本所律师认为，前述情况对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另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部分租赁房产存在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有关规定，租赁合同不因未履行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无效，因此该等租赁合同未经租赁备案登记并不影响合同的有效性，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所载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85,335,054.23 元，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工具器具等。

(六)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不动产登记查询结果、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在其拥有的主要土地及房屋建筑物上未设置抵押担保。

七. 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1. 借款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

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在 1 亿元以上的借款合同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三。

2. 采购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人签订主体	供应商名称	合同形式	采购主要内容
1	广州百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等	北京中润长江食品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肉禽
2	福建云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荣懋供应链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水果
3	福建云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等	一二三三国际贸易（福建）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框架合同	日配、休闲食品、干性杂货、酒品、水果、家禽、肉禽、冰鲜等
4	浙江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等	江苏美家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框架合同	鲜活
5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等	四川彩食鲜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框架合同	肉禽、蔬菜、酒品等
6	山东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天津蒙牛幸福乳业销售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日配
7	福建咏悦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永创耀辉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酒品
8	福建咏悦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友谊使者商贸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酒品
9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等	许昌市胖东来超市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框架合同	胖东来自有品牌商品等
10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清洁用品

3. 销售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人签订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形式	销售主要内容
1	上海东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活鲜源贸易有限公司	框架销售合同	进口鲜活商品
2	上海东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今晖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框架销售合同	休闲食品及日用品
3	上海东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省四季有鱼进出口有限公司	框架销售合同	进口鲜活商品
4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永辉彩食鲜发展有限公司	框架销售合同	商品采购/商品推广
5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框架销售合同	产品购销、平台服务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该等重大合同之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风险和纠纷。

- (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而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 (三)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和已出具法律意见披露之关联交易外，发行人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四)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18406_B01 号《审计报告》以及发行人的确认，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之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1. 其他应收款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01,825,816 元。根据发行人的说明，该等款项中金额较大的部分主要系各类保证金、押金等。

2. 其他应付款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022,729,973.05 元。根据发行人的说明，该等款项中金额较大的部分主要系设备及工程款、预提门店租金、电费、运费等。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经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与其他应付款系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不存在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的情况。

八. 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 经本所律师核查，2025 年 9 月 18 日，发行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

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改后的发行人章程已提交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备案。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公司章程的修订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

- (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行适用的公司章程系按《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起草，其内容与形式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与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重大不一致。

九. 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一)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组织机构图，发行人已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机构等组织机构。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有完整的组织机构。
- (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已由发行人股东会审议通过。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议事规则的内容在重大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对发行人提供的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资料进行的形式审查，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四)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对发行人所提供之股东大会、董事会资料进行的形式审查，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授权或重大决策行为符合当时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2026年4月，吴凯之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裁、财务总监职务。2026年4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聘任陈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上述主要变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一. 发行人的税务及补贴

(一)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所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均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 发行人的税务合规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取得的信用报告、本所律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等公开渠道进行的查询，发行人最近三年无税务行政处罚。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境内主要控股子公司取得的信用报告、本所律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等公开渠道进行的查询、麦振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以及发行人的确认，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受到重大税务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税务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三)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二. 发行人的合规情况

(一) 最近三年发行人及主要控股子公司主要行政处罚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新发生的处罚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如下：

1.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石景山分公司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北京市石景山区应急管理局于2025年10月21日出具的（京石）应急〔事故〕罚〔2025〕02-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石景山分公司对于一起高处坠落事故负有责任，被处以罚款50万元。受到行政处罚后，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石景山分公司已足额缴纳罚款。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本次处罚的依据为《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及《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中“生产经营单位对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相关规定。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的规定，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的，处一千万元以上二千万元以下的罚款。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情节特别严重、影响特别恶劣的，应急管理部门可以按照前款罚款数额的二倍以上五倍以下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处以罚款。

本次处罚相关的生产安全事故属于一般事故，不属于情节特别严重、影响特别恶劣的生产安全事故。北京市石景山区应急管理局亦出具说明，确认当事人在受到处罚后已经足额缴纳了罚款，并整改落实防范措施。因此，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湖里五缘湾店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厦门市湖里区消防救援大队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出具的湖消行罚决字(2025)第 004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湖里五缘湾店存在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行为，被责令停产停业并处罚款 18.4 万元。受到行政处罚后，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湖里五缘湾店已依法整改，并足额缴纳了罚款。

根据《福建省消防行政处罚裁量规定的通知》中关于“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行政处罚裁量标准，一般违法的量罚区间是 11.1 万元至 21.9 万元，严重违法的量罚区间是 21.9 万元至 30 万元。本次处罚金额属于一般违法的量罚区间，不属于严重违法。厦门市湖里区消防救援大队亦出具说明，确认当事人已经及时纠正了违法行为，并足额缴纳了罚款，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消防安全严重失信行为。因此，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石景山区分公司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北京市石景山区消防救援局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出具的石消行罚决字(2025)第 10009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石景山分公司存在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

救援机构许可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行为，被责令停产停业并处罚款 18.1 万元。受到行政处罚后，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石景山区分公司已依法整改并足额缴纳了罚款。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五条第四款的相关规定。本次违法行为属于“北京市消防救援机构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实行）表 0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编号 01-1 项”规定的一般违法行为。处罚依据的罚则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消防救援机构按照各自职权责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产停业，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四）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本次处罚金额属于该罚则中间金额的区间。因此，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二）最近三年发行人及主要控股子公司合规情况

根据信用中国（福建）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出具的《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编号 202508041753510143）以及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编号 202603271233210786），最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发展改革、教育、科技、工业和信息化、民族宗教、公安、民政、司法行政、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业农村、水利、商务、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应急管理、审计、市场监管、广电、体育、统计、林业、海洋渔业、医疗保障、地方金融监管、人防、药品监管、税务、气象、法院、地震、消防安全、烟草专卖 37 个领域

无违法记录。

根据信用中国（安徽）、信用中国（上海）、信用中国（北京）、信用中国（四川）、信用中国（广东）、信用中国（南京）、信用中国（河北）、信用中国（河南）、信用中国（浙江）、信用中国（湖北）、信用中国（福建）、信用中国（重庆）、信用中国（苏州）、出具的《信用报告》以及麦振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在市场监督管理、税务、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消防、地方金融监管等领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十三. 发行人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涉案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相关情况如下：

1. 发行人与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等股份转让纠纷案

2023 年 12 月，发行人与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御锦”）签署《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关于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向大连御锦出售其持有的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商管”）388,699,998 股股份，转让价格为 4,530,059,250.07 元，由大连御锦分八期支付。发行人每收到一期股份转让价款后，将配合大连御锦办理该笔股份转让价款对应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

《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发行人合计收到股份转让价款 890,970,179.14 元，并完成 78,584,634 股万达商管股份的变更手续。后由于大连御锦无法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发行人于 2024 年 7 月与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方集团”）签署了《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调整了大连御锦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的分期支付进度，并补充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为交易担保方，为《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项下的全部合同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补充协议》签署后，大连御锦仍未能根据《补充协议》的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担保方也未及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均已构成违约。发行人于 2024 年 10 月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大连御锦向发行人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 3,639,089,070.93 元、支付加速到期违约金 218,345,344.26 元、支付律师费及财产保全费用、承担仲裁费，除仲裁费之外的前述全部债务由担保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026 年 4 月，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终局裁决，裁决：大连御锦向发行人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 3,639,089,070.93 元、加速到期违约金 218,345,344.26 元、律师费人民币 2,001,017.21 元、财产保全费 45,000 元及财产保全保险费 1,783,329.41 元；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就大连御锦前述债务向发行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仲裁费 18,251,550 元，由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共同承担。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约定，万达商管尚未支付股份转让价款所对应的万达商管股份仍登记在发行人名下。本案发行人不存在支付或赔偿义务，因此本案对发行人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 发行人与广州市金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房屋租赁纠纷案

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与广州市金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豪公司”）、广州市威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公司”）签署《租赁合同》，承租汇珑商业中心二至三层物业用于超市经营。2013年，发行人与金豪公司、威尔公司签署《租赁补充合同》，就场地交付及免租期等事项进行约定。2016年，金豪公司、威尔公司因未支付承包金与该物业的产权人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沙圩二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沙圩二村”）产生纠纷。2022年，沙圩二村起诉发行人要求解除《租赁合同》并支付相关租金，法院支持沙圩二村的诉求。2023年，发行人向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发行人与金豪公司、威尔公司签订的《租赁补充合同》解除；判令金豪公司、威尔公司及其关联方向发行人支付租赁保证金、违约金等。2024年8月8日，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租赁补充合同》解除，金豪公司、威尔公司及其关联方向发行人连带赔偿38,611,064.52元。一审判决生效后，发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因未发现被执行人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于2025年12月裁定终止本次执行。

本案系发行人作为原告的案件，发行人在该案项下不存在支付或赔偿义务，因此上述案件对于发行人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与上海伊亲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上蔬永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郑州上蔬永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案

由于上海伊亲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上蔬永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郑州上蔬永辉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存在在经营活动中使用与发行人驰名商标、企业字号相同或近似的标识等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发行人于 2026 年 2 月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相关被告：（1）停止侵犯发行人第 3010865 号“永辉 YH 及图”、第 6960625 号“永辉”驰名商标以及停止侵犯发行人有一定影响的企业名称“永辉”的侵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2）停止使用并变更其企业名称；（3）停止商标抢注行为；（4）连带赔偿发行人经济损失以及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合理支出，共计 1 亿元；（5）在相关门店或互联网平台账号的显著位置发布书面声明，以消除影响。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案件等待一审法院开庭审理。

本案系发行人作为原告的案件，发行人在该案项下不存在支付或赔偿义务，因此上述案件对于发行人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二）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对其自身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根据发行人和发行人董事长、首席执行官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董事长、首席执行官不存在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对发行人的整体资产状况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第二部分 关于审核问询相关问题更新的情况

一. 审核问询问题 3.2

请发行人说明：（1）发行人及子公司是否经营广告业务、互联网业务，具体业务内容、经营模式、报告期各期的收入、利润规模及占比情况；（2）公司是否具有相关业务开展的资质，经营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存在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请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 发行人及子公司是否经营广告业务、互联网业务，具体业务内容、经营模式、报告期各期的收入、利润规模及占比情况。

1. 广告业务

（1） 广告业务相关规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广告业务，主要指为第三方提供广告服务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的规定，广告服务包括互联网广告服务、其他广告服务，其中互联网广告服务指提供互联网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及其他互联网广告服务，其他广告服务指除互联网广告以外的广告服务。

（2） 发行人涉及广告业务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为国内大型零售商超企业，主营业务

为零售业，主营业务中不涉及广告业务。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存在“广告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和发行”等可能涉及广告业务的表述，相关主体并未实际开展该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主体	经营范围描述	实际经营业务	是否实际开展广告业务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广告服务	商业零售	否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代理	商业零售	否
广东百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广告业务	商业零售	否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代理	商业零售	否
江苏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和发行	商业零售	否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代理	商业零售	否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代理	商业零售	否
永辉超市河南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	商业零售	否
华东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	物流配送	否

山东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国内广告业务	商业零售	否
安徽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广告设计、 代理	物流配送	否

注：上表列示发行人及其一级控股子公司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为超市的商品供应商提供广告资源位租赁服务情况，具体为：部分商品供应商出于推介其品牌产品的需要，向发行人租赁线上 APP 及线下超市门店自助收银机显示屏等广告资源位并提供所展示的广告内容。在上述过程中，发行人基于合作约定而向商品供应商提供广告资源位的租赁，不参与所展示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等服务，因此不属于国家统计局《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中界定的广告服务业务。

综上，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未实际开展广告业务。

2. 互联网业务

(1) 互联网业务相关规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互联网业务，主要指以互联网为基础，利用数字化的信息和网络实现商业目标的业务，主要包括电子商务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第二条的规定，电子商务是指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经营活动。根据《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以下简称“《平台经济反垄断指南》”）第二条的规定，“互联网平台”是指通过网络信息技术，使相互依赖的

双边或者多边主体在特定载体提供的规则下交互，以此共同创造价值的商业组织形态。

(2) 发行人涉及互联网业务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涉及通过互联网进行线上零售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 具体业务内容、经营模式

发行人线上零售业务主要为通过自营的“永辉线上超市”APP、小程序及在淘宝、美团、抖音、京东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线上店铺等方式向消费者销售商品，是发行人线下门店端零售业务的有效补充。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线上零售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为：发行人通过淘宝、美团、抖音、京东等第三方平台店铺或自有APP、小程序向客户展示商品信息，客户通过发行人在第三方平台上开设的店铺或发行人自有APP、小程序下单后，发行人通过合作的物流商或者骑手将商品配送至客户，发行人对于交易商品承担退、换货等售后责任。上述线上零售业务均以发行人名义销售商品，不存在第三方商家入驻发行人自有APP、小程序并销售产品或服务的情形，也不存在撮合交易并收取费用情形。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参与运营的网站、APP、小程序及入驻的第三方电商平台的主要情况如下：

A. 自有网站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运营的自有网站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域名	运营主体	主要用途/功能	增值电信业务许可/ICP 备案
1	yonghui.com.cn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永辉超市官网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1
2	yonghuivip.com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云创科技官网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1
3	yhpos.cn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永辉线上超市活动页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9

B. 自有 APP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运营的 APP 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名称	运营主体	主要用途/功能	增值电信业务许可/ICP 备案
1	永辉线上超市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合字 B2-20210067）/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4A
2	供零在线-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闽 ICP 备

	生鲜		(数字化操作平台)	05003392 号 -15A
3	永辉物流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物流数字化工具)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 -16A
4	供零在线 (橙色)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数字化操作平台)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 -17A
5	供零在线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数字化操作平台)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 -18A
6	YHDOS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数字化操作平台)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 -19A
7	永辉数据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各门店经营情况)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 -20A
8	永辉知云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员工培训、培育)	闽 ICP 备 05003392 号 -21A
9	辉翔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供配送员接单、配送 使用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6A
10	大管家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内部管理使用 (数字化操作平台)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7A
11	店端 WMS	永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门店管理使用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8A

C. 小程序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运营的小程序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名称	运营主体	互联网载体	主要用途/功能	增值电信业务许可/ICP 备案
1	永辉线上超市 原永辉生活	永辉云创 科技有限 公司	小程序-微信	对外销售商品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5X
2	永辉线上超市 原永辉生活	永辉云创 科技有限 公司	小程序-支付宝	对外销售商品	沪 ICP 备 16002352 号 -10X

D. 第三方电商平台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运营店铺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第三方电商平台	名称	运营主体	主要用途/功能
1	京东	永辉超市官方 旗舰店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永辉线上超市 (店名)	各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门店	对外销售商品
2	美团	永辉超市 (店名)	各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门店	对外销售商品
3	抖音	永辉卖场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永辉超市旗舰店	四川辉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永辉超市甄选旗舰店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永辉超市小时达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4	淘宝 (含淘宝闪购)	永辉超市旗舰店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永辉超市 (店名)	各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门店	对外销售商品
5	快手	永辉超市 (店名)	各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 门店	对外销售商品
6	微信小店	永辉超市	四川辉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永辉甄选店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销售商品

② 收入、利润数据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线上零售业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60.75 亿元、146.42 亿元及 100.92 亿元，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44%、21.67%及 18.86%；发行人线上零售业务分别实现利润总额-6.18 亿元、-3.80 亿元及-4.08 亿元，占发行人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5.39%、23.14%及 14.88%。

- (二) 公司是否具有相关业务开展的资质，经营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存在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1. 发行人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相应资质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线上零售主要通过自营的“永辉线上超市”APP、小程序开展，“永辉线上超市”的运营主体是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永辉云创。永辉云创已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种类为“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2030年12月12日。发行人“永辉线上超市”APP、小程序均已取得相关ICP备案。

此外，发行人还通过入驻第三方电商平台的方式进行线上零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等相关规定，发行人仅需遵守电商平台制定的平台规则，无需取得特殊资质。

发行人自有网站的主要功能是公司介绍、宣传及信息发布，不具有线上零售功能。根据《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国家对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许可制度，对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备案制度。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无偿提供具有公开性、共享性信息的服务活动。发行人自有网站向用户无偿提供具有公开性、共享性信息的服务，属于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不涉及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发行人自有网站已取得ICP备案。

综上，发行人线上零售业务已取得相关资质。

2. 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的合规经营情况

(1) 个人信息收集合规情况

① 个人信息保护相关法律规定

根据《网络安全法》的有关规定，网络运营者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公开收集、使用规则，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经被收集者同意。网络运营者不得收集与其提供的服务无关的个人信息。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相关规定，个人信息是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与已识别或者可识别的自然人有关的各种信息，不包括匿名化处理后的信息。收集个人信息应当具有明确、合理的目的；应当限于实现处理目的的最小范围，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明示处理的目的、方式和范围。

② 发行人收集用户信息的合规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对发行人负责互联网业务的工作人员的访谈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主要通过永辉线上超市 APP 和小程序开展线上零售业务。为开展前述业务，发行人需相应收集用户个人信息，包括：在用户注册阶段，用户必须填写的个人信息是手机号码；在下订单阶段，用户必须填写的个人信息包括收件人姓名（不强制要求实名）、收件地址、手机号码。除此之外，发行人还主要收集用户在使用 APP 和小程序过程中产生的浏览搜索记录、交易记录等行为信息。

发行人收集的上述用户个人信息系为了验证用户身份有效性、交付商品，以满足永辉线上超市 APP 和小程序的核

心功能——线上零售。发行人收集的上述用户个人信息的内容、范围、目的均包含在发行人的隐私权政策中，且已在用户注册时提示用户阅读并取得用户同意，并在永辉线上超市 APP 和小程序相关界面公示。

根据《永辉线上超市隐私权政策》的规定及发行人的确认，就用户个人信息的存储，发行人在境内运营中收集的个人信息存储在中国境内，且均存储于发行人本地，不存在存储在外部第三方的情况；就用户个人信息的保护，发行人采用符合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包括建立合理的制度规范、安全技术，以防止用户个人信息遭到未经授权的访问使用、修改，避免相关数据的损坏或丢失；此外，用户可以按照隐私政策的规定删除部分个人信息。若用户主动注销个人账户，发行人会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对相关个人信息及时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除《永辉线上超市隐私权政策》之外，发行人制定了《信息安全审批管理制度》《第三方人员访问控制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员工违反安全策略和规定惩处办法》《信息安全监控规范》《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系统安全管理制度》《恶意代码防范管理制度》《密码管理制度》《系统变更管理制度》《信息安全事件报告和处置管理制度》《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遵照执行，以防止出现用户个人信息泄露的情况。

发行人收集用户个人信息的行为符合合理性、必要性及公开性的原则，且已取得用户的事先同意，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

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线上超市经营主体不存在个人信息保护相关的诉讼、仲裁案件或因违反个人信息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 平台反垄断合规情况

根据《平台经济反垄断指南》第二条的规定，“（一）平台，本指南所称平台为互联网平台，是指通过网络信息技术，使相互依赖的双边或者多边主体在特定载体提供的规则下交互，以此共同创造价值的商业组织形态。（二）平台经营者，是指向自然人、法人及其他市场主体提供经营场所、交易撮合、信息交流等互联网平台服务的经营者”。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永辉线上超市 APP 和小程序仅销售发行人的商品，不涉及外部第三方入驻的情况，不属于《平台经济反垄断指南》中规定的“互联网平台”或“平台经营者”。

(3) 互联网业务相关行政处罚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及其境内主要控股子公司取得的信用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等公开渠道的查询结果以及发行人的确认，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线上超市经营主体不存在因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而受到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发行人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已取得相关资质。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线上超市经营主体不存在因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

而受到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网络安全审查办法》第七条的规定，掌握超过100万用户个人信息的网络平台运营者赴国外上市，必须向网络安全审查办公室申报网络安全审查。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不涉及赴国外上市，因此，无需按照前述规定向网络安全审查办公室申报网络安全审查。

(三) 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就上述事项，本所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 查阅《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平台经济反垄断指南》等广告及互联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明确广告及互联网业务的定义及业务范畴。
- (2)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等公开渠道查询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
- (3) 访谈发行人相关业务负责人，了解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是否实际开展广告及互联网业务，以及相关业务的具体内容、经营模式；发行人互联网业务载体情况，个人信息收集及储存情况。
- (4) 登录工信部网站查看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网站、自有APP、小程序的备案情况，登录该等网站、APP、小程序以了解其功能及运行情况、个人信息收集情况。

- (5) 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确认发行人线上零售业务的收入及利润数据。
- (6) 取得发行人及其主要控股子公司的信用报告,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企查查等公开渠道查询发行人及其线上超市经营主体是否因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而受到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是否存在个人信息保护相关的诉讼、仲裁案件或因违反个人信息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7) 查阅发行人《永辉线上超市隐私权政策》《信息安全审批管理制度》《第三方人员访问控制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员工违反安全策略和规定惩处办法》《信息安全监控规范》《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系统安全管理制度》《恶意代码防范管理制度》《密码管理制度》《系统变更管理制度》《信息安全事件报告和处置管理制度》《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等制度,了解发行人关于用户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制度。
- (8) 查阅《网络安全审查办法》的规定,了解发行人本次发行是否需向网络安全审查办公室申报网络安全审查。

2. 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 (1)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实际开展广告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涉及通过互联网进行线上零售业务,该线上零售业务主要为通过发行人自营的“永

辉线上超市”APP、小程序及在淘宝、美团、抖音、京东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线上店铺的方式向消费者销售商品。

- (2) 发行人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已取得相关资质，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线上超市经营主体不存在因通过互联网开展线上零售业务而受到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 审核问询问题 3.3

请发行人说明：2024 年出售万达商管的交易对手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的原因，该笔交易的收入确认情况，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万达商管估值是否发生变化，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合理。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 2024年出售万达商管的交易对手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的原因，该笔交易的收入确认情况，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

1. 该笔交易的收入确认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2023 年 12 月，发行人与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御锦”）签署《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关于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向大连御锦转让万达商管 388,699,998 股股份，转让价格为 4,530,059,250.07 元。2024 年 7 月，公司与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调整了购买方大连御锦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的分期进度并

补充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交易担保方。

最新支付安排情况如下：

支付期数	付款时间	股份转让价款 (万元)	对应转让的股份数 (股)
第一期	2023年12月30日	30,000.00	26,925,678
第二期	2024年3月31日	39,097.02	34,615,385
第三期	2024年6月30日	20,000.00	17,043,571
第四期	2024年9月30日	30,000.00	25,565,356
第五期	2024年12月31日	50,000.00	42,608,927
第六期	2025年3月31日	70,000.00	59,652,498
第七期	2025年6月30日	76,480.00	65,174,615
第八期	2025年9月30日	67,900.00	57,862,923
第九期	2025年12月31日	34,760.00	29,621,726
第十期	2026年3月31日	34,768.91	29,629,319
	合计	453,005.93	388,699,998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收到第一期至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89,097.02 万元，并完成对应 78,584,634 股万达商管股份的股份交割。在进行对应股份交割时，发行人会根据交易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

2023 年至 2025 年，本次交易确认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股份转让款	账面价值	投资收益（税前）
2023 年	30,000.00	27,140.42	2,859.58
2024 年	59,097.02	52,070.95	7,026.07
2025 年	-	-	-
合计	89,097.02	79,211.37	9,885.65

2. 2024 年出售万达商管的交易对手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的原因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出售万达商管交易的手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主要系交易对手方存在短期资金周转困难所致，其正积极处置资产以回笼资金，用以支付本次交易股份转让价款。

3. 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由于后续款项并未按照协议安排进行支付，发行人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追究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律责任。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受理该案。2026 年 4 月，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终局裁决，裁决：大连御锦向发行人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 3,639,089,070.93 元、加速到期违约金 218,345,344.26 元、律师费人民币 2,001,017.21 元、财产保全费 45,000 元及财产保全保险费 1,783,329.41 元；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就大连御锦前述债务向发行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仲裁费 18,251,550 元，由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共同承担。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案仲裁裁决结果已生效，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尚未向发行人支付相关款项。

(二) 万达商管估值是否发生变化，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合理。

1. 万达商管估值是否发生变化

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聘请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各年末发行人持有的万达商管的股份价值进行评估，并以评估结果作为年末公允价值入账。2025年12月31日，发行人聘请评估机构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年末持有的万达商管的股份价值进行评估，并以评估结果作为年末公允价值入账。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估值或评估报告及发行人执行的评估测试结果，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万达商管股份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测算，具体估值情况如下：

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持股数量（股）	310,115,364	310,115,364	361,774,320
评估值（万元）	305,100.00	312,600.00	364,700.00
评估值（元/股）	9.84	10.08	10.09
账面价值（万元）	305,100.00	312,588.63	364,659.58
账面价值（元/股）	9.84	10.08	10.08

由上表可见，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万达商管

的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2025 年 12 月 31 日，万达商管的估值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312,600.00 万元下降至 305,100.00 万元，每股评估值由 10.08 元降至 9.84 元，降幅为 2.38%，降幅较小，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合理

发行人持有的万达商管股份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因如下：

- (1) 依据评估报告的估值结果以及发行人的评估测试结果，上述资产的估值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发行人聘请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发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万达商管的股份价值进行评估。发行人聘请评估机构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发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万达商管的股份价值进行评估。依据估值或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上述资产评估未发生重大变化。

针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较前期的估值变动，发行人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要求，按账面价值与评估值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并相应调整万达商管股份的期末账面价值，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具有审慎性。

- (2) 其他持有万达商管股份的股东对万达商管的股份资产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公开信息的查询结果，其他持有万达商管股份的股东对万

达商管的股份资产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包括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苏宁易购”，股票代码为 002024.SZ）等。根据苏宁易购的定期报告，苏宁易购将对万达商管的股权投资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苏宁易购所持万达商管股份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21.78 亿元、121.64 亿元及 121.03 亿元，相对稳定，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

因此，综合考虑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以及苏宁易购等市场案例情况，发行人对其持有的万达商管股份的会计处理审慎合理。

综上，发行人出售万达商管交易对手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主要系交易对手方存在短期资金周转困难所致，其正积极处置资产以回笼资金，用以支付本次交易股份转让价款。针对已支付转让款且已完成交割的万达商管股份，发行人根据交易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大连御锦的仲裁裁决结果已生效，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尚未向发行人支付相关款项。报告期各期末，万达商管的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已根据估值变动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并相应调整万达商管股份的期末账面价值。综合考虑评估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以及苏宁易购等市场案例情况，发行人对其持有的万达商管股份的会计处理审慎合理。

（三） 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就上述事项，本所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 查阅发行人关于出售万达商管股份的相关协议及公告，了解交易对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的原因。
- (2) 查阅万达商管交易相关的资金流水、协议、公告等资料。
- (3) 查阅仲裁案件的仲裁申请书等相关资料，了解关于万达商管仲裁案件的最新进展。
- (4) 获取发行人对于万达商管股份于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的估值或评估报告。

2. 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 (1) 发行人出售万达商管交易的对手方未能根据约定支付价款，主要系交易对手方存在短期资金周转困难所致，其正积极处置资产以回笼资金用以支付本次交易股份转让价款。针对已支付转让款且已完成交割的万达商管股份，发行人根据交易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大连御锦的仲裁裁决结果已生效，大连御锦、王健林先生、孙喜双先生、一方集团尚未向发行人支付相关款项。
- (2) 报告期各期末，万达商管的估值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已根据估值变动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并相应调整万达商管股份的期末账面价值。综合考虑评估机构出具的估值或评估报告以及苏宁易购等市场案例情况，发行人对其持有的万达商管股份

的会计处理审慎合理。

三. 审核问询问题 3.4

请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产生的背景，相关业务是否合法合规，结合还款情况说明是否应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产生的背景，相关业务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方资金拆借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625.00	2019/5/9	2023/5/8	借款
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625.00	2023/5/9	2026/5/8	借款展期
拆出				
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289.13 [注 1]	2019/9/25	2025/5/17	借款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390.00[注 2]	2022/5/31	2023/12/31	保理融资展期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42.68	2023/12/31	2024/12/31	保理融资展期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597.14[注3]	2022/12/4	2023/6/14	保理融 资展期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1,410.90	2023/12/14	2024/12/31	保理融 资展期

注1：2019年起，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发行人累计拆出资金合计12,891,340.91元，前述借款最晚于2025年5月17日到期。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前述欠款已逾期，该公司目前已停业清算；

注2：2021年度，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从发行人处取得保理融资6,190万元，年利率为8.50%，2022年到期后展期5,390.00万元；2023年到期后展期1,542.68万元；

注3：2021年度，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发行人处取得保理融资3,500.00万元，年利率为12.00%，2022年到期后展期2,597.14万元；2023年到期后展期1,410.90万元。

1. 自百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佳中国”）借入资金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广州百佳与其原股东百佳中国于2019年5月9日签署的《借款合同》以及发行人的说明，因广州百佳业务运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百佳中国向广州百佳提供4,625万元借款，广州百佳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就该等借款支付利息，借款期限为4年（即2023年5月8日到期），未要求发行人或广州百佳提供担保。后双方签署《展期协议》，将前述借款展期3年，即延长至2026年5月8日到期。

经本所律师核查，广州百佳原系百佳中国控制的企业。2018年10月，发行人与百佳中国等主体共同设立广东百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佳永辉”），其中发行人持股50%、百佳中国持股40%，发行人通过董事会席位安排能够实际控制百佳永辉。由于百佳中国是持有其持有的广州百佳96.67%股权及现金作为对百佳永辉的出资，因此2019年3月起，百佳永辉成为广州百佳持股96.67%

的股东。自此，发行人通过控制百佳永辉，从而间接控制广州百佳。

综上，广州百佳自百佳中国借入资金主要系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业务运营之目的，双方已就借款及展期事项签署合同。上述借款系企业之间发生的借贷行为，资金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向福州颐玖叁叁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出借资金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的说明，2019年起，发行人向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成都北大荒豆制品有限公司、重庆北大荒豆制品有限公司累计提供借款12,891,340.91元，年利率为4.785%-4.875%，其中最晚的借款期限于2025年5月17日到期。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前述借款已逾期，且颐玖叁叁目前已停业清算，发行人对前述逾期借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相关借款合同及发行人的说明，颐玖叁叁系发行人参股公司。北大荒食品集团哈尔滨豆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荒”）与发行人系颐玖叁叁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分别持股42%、40%。为满足建设自有工厂的资金需求，北大荒及发行人向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颐玖叁叁提供抵押担保。前述借款用于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工厂建设及偿还贷款。上述借款系企业之间发生的借贷行为，资金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向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服务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的控股子公司永辉青禾商业保理（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青禾”）存在向发行人供应商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商业保理服务的情况。

永辉青禾系经重庆两江新区现代服务业局批准设立的商业保理公司，其主营业务包括提供商业保理服务。因此，永辉青禾向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商业保理服务已取得相关资质，符合其经营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结合还款情况说明是否应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就发行人向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商业保理服务已结束，相关保理款已收回，因此不涉及计提预计负债。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逾期未偿还发行人向其提供的借款，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成都北大荒豆制品有限公司目前已停业清算，重庆北大荒豆制品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完成注销，发行人对前述借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发行人向颐玖叁叁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主要系为其参股企业建设工厂、缓解偿债压力提供资金支持。发行人对颐玖叁叁的实缴出资已完成，不存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的现时义务，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综上，发行人对颐玖叁叁的实缴出资已完成，不存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的现时义务，无需计提预计负债，亦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三） 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就上述事项，本所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 查阅发行人关联方报告期内相关借款合同或业务凭证。
- （2） 通过企查查等公开渠道查询关联方经营状态、股权结构等基本信息。
- （3） 查阅永辉青禾商业保理业务相关资质文件。

2. 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百佳中国、颐玖叁叁之间的资金拆借系企业之间发生的借贷行为，资金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向其供应商提供的商业保理服务已取得相关资质，符合其经营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对颐玖叁叁的实缴出资已完成，不存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的现时义务，无需计提预计负债，亦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以上补充法律意见系根据本所律师对有关事实的了解和对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理解而出具，仅供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任何其它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四份。



事务所负责人

韩 炯 律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韩炯".

经办律师

翁晓健 律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翁晓健".

赵婧芸 律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赵婧芸".

二〇二六年 四 月 三十 日

附件一 主要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土地使用权			房屋所有权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
				性质	用途	面积 (m ²)	用途	面积 (m ²)	
1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闽(2018)福州市不动产权第0057275号	鼓楼区五凤街道北环中路2号屏山苑1#楼A、B、C区连体部分1层商场01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3034.46	商业	2221.11	无
2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闽(2018)福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806号	鼓楼区五凤街道北环中路2号屏山苑1#楼A、B、C区连体部分2层商场01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3034.46	商业	2808.87	无
3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闽(2018)福州市不动产权第0057276号	鼓楼区五凤街道北环中路2号屏山苑1#楼A、B、C区连体部分3层商场01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3034.46	商业	2927.93	无
4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榕房权证R字1000431号、榕国用(2010)第00444400784号	台江区鳌峰街道鳌峰路190号福州永辉商品交易配送中心整座	出让	商业	7422	其它	17424.28	无

5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冀(2022)石家庄市不动产权第0063394号	桥西区维明南大街甲96号民心广场地下商业中心-102等2处	出让	其他商业服务	28614.01	商业服务	26399.33	无
6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融房权证R字第1000314号、融音西国用(2010)B0343号	音西街道西云桥溪路1号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整座	出让	综合楼	4972.8	其他	9695	无
7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闽(2021)福安市不动产权第0009264号	城区城北新华北路26号韩城·盛世豪庭1、2幢裙楼-1层地下商场	出让	商住	761.21	商场	4231.43	无
8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闽(2021)福安市不动产权第0009245号	城区城北新华北路26号韩城·盛世豪庭1、2幢裙楼1层一层商场	出让	商住	465.98	商场	2590.32	无
9	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闽(2022)武夷山市不动产权第0000053号	武夷山市清猷大道190号(万兆广场)A#幢1-3层1-A室	出让	商场	分摊面积 4877.67	商品房	19666.96	无
10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08595号	沙坪坝区壟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仓储	28767.1	无

11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39437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工业	79667.84	无
12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39798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工业	19665.74	无
13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40399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其他	2580.6	无
14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07982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其他用房	8810.26	无
15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08295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仓储	15688.57	无
16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07519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仓储	64835.84	无
17	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40133号	沙坪坝区奎安大道54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718	停车用房	29001.08	无
18	安徽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东字第10064801号、东国用(2012)第0796号	肥东县撮镇镇龙塘村	出让	工业用地	69175	常温库	23705.55	无



19	安徽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东字第10064800号、东国用(2012)第0796号	肥东县撮镇镇龙塘村	出让	工业用地	69175	生鲜库	24487.71	无
20	安徽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东字第10061974号、东国用(2012)第0796号	肥东县撮镇镇龙塘村	出让	工业用地	69175	综合楼(办公宿舍)	10872.42	无
21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皖(2019)肥东县不动产权第0100310号	肥东县撮镇镇东风大道东铁路北路北101室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	35615	商业服务	37831.74	无
22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01房地证2009字第67819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武陵路71号上海大厦裙房幢商13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448.42	非住宅	5027.14	无
23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01房地证2010字第01592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武陵路71号上海大厦裙房幢负2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91.93	非住宅	1030.37	无
24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06房地证2014字第09349号	长寿区向阳路2号1-B36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25850.8	商服用房	11345.56	无















	公司								
25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311 房地证 2014 字第 09073 号	忠县忠州镇巴王路 43 号 附 76 号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	10974.31	商服用房	9841.64	无
26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川(2021)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473 号	濠阳街道兴农路西段 388 号 2 栋 1-2 层	出让	工业用地	61744.26	分拣厂房及仓库/生产辅助用房	51923.36	无
27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川(2021)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782 号	彭州市濠阳街道濠兴西路 50 号 2 栋 1-2 层	出让	工业用地	72270.9	展示中心/常温配送中心/附属用房/采配管理中心/门卫室/生鲜配送中心	57684.06	无















附件二 新增主要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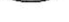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取得方式	国际分类	有效期
1.	YONGHUI	发行人	84582377	原始取得	22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2.	YONGHUI	发行人	84602391	原始取得	23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3.	YONGHUI	发行人	84582396	原始取得	24 类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13 日
4.	YONGHUI	发行人	84577551	原始取得	25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5.	YONGHUI	发行人	84582821	原始取得	26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6.	YONGHUI	发行人	84580417	原始取得	27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7.	YONGHUI	发行人	84590444	原始取得	28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8.	YONGHUI	发行人	84579004	原始取得	31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9.	YONGHUI	发行人	84596988	原始取得	32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10.	YONGHUI	发行人	84593311	原始取得	05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11.	YONGHUI	发行人	84597175	原始取得	06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12.	YONGHUI	发行人	84590582	原始取得	07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13.	YONGHUI	发行人	84577347	原始取得	11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14.	YONGHUI	发行人	84580456	原始取得	12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15.	YONGHUI	发行人	84590626	原始取得	13类	2025年12月07日至2035年12月06日
16.	YONGHUI	发行人	84593422	原始取得	14类	2025年12月14日至2035年12月13日
17.	YONGHUI	发行人	84583470	原始取得	15类	2025年12月07日至2035年12月06日
18.	YONGHUI	发行人	84586517	原始取得	17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19.	YONGHUI	发行人	84586537	原始取得	18类	2025年12月07日至2035年12月06日
20.	YONGHUI	发行人	84578822	原始取得	19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21.	YONGHUI	发行人	84587779	原始取得	20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22.	YONGHUI	发行人	84587787	原始取得	21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23.	YONGHUI	发行人	84600917	原始取得	34类	2025年12月07日至2035年12月06日
24.	YONGHUI	发行人	84602247	原始取得	36类	2025年12月14日至2035年12月13日
25.	YONGHUI	发行人	84579055	原始取得	37类	2026年02月28日至2036年0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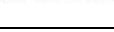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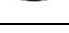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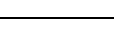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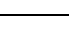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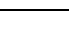





26.	YONGHUI	发行人	84586380	原始取得	38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27.	YONGHUI	发行人	84585086	原始取得	39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28.	YONGHUI	发行人	84597063	原始取得	40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29.	YONGHUI	发行人	84587902	原始取得	42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0.	YONGHUI	发行人	84591999	原始取得	44 类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13 日
31.	YONGHUI	发行人	84602003	原始取得	01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2.	YONGHUI	发行人	84591843	原始取得	45 类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13 日
33.	YONGHUI	发行人	84595215	原始取得	02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4.	YONGHUI	发行人	84581837	原始取得	03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5.	YONGHUI	发行人	84580372	原始取得	08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6.	YONGHUI	发行人	84602039	原始取得	09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7.	YONGHUI	发行人	84595255	原始取得	10 类	2026 年 02 月 28 日 至 2036 年 02 月 27 日
38.		发行人	82422330	原始取得	11 类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13 日
39.		发行人	82424382	原始取得	43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40.		发行人	82425077	原始取得	45 类	2025 年 09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7 日
41.		发行人	82442773	原始取得	45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42.		发行人	82423949	原始取得	31 类	2025 年 09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06 日
43.		发行人	82433027	原始取得	17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44.		发行人	82427211	原始取得	18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45.		发行人	82423759	原始取得	19 类	2025 年 09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7 日
46.		发行人	82432977	原始取得	19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47.		发行人	82446438	原始取得	19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48.		发行人	82447825	原始取得	20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49.		发行人	82431526	原始取得	29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50.		发行人	82440831	原始取得	29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51.		发行人	82426717	原始取得	30 类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20 日
52.		发行人	82432403	原始取得	30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53.		发行人	82439715	原始取得	30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54.		发行人	82431547	原始取得	31类	2025年11月14日至2035年11月13日
55.		发行人	82439052	原始取得	31类	2025年11月28日至2035年11月27日
56.		发行人	82442499	原始取得	25类	2025年11月14日至2035年11月13日
57.		发行人	82443817	原始取得	25类	2025年11月28日至2035年11月27日
58.		发行人	82439686	原始取得	27类	2025年11月14日至2035年11月13日
59.		发行人	82426711	原始取得	28类	2025年09月14日至2035年09月13日
60.		发行人	82442551	原始取得	34类	2025年09月14日至2035年09月13日
61.		发行人	82434372	原始取得	39类	2025年09月21日至2035年09月20日
62.		发行人	82438381	原始取得	39类	2025年11月21日至2035年11月20日
63.		发行人	82443862	原始取得	39类	2025年11月28日至2035年11月27日
64.		发行人	82438998	原始取得	05类	2025年11月28日至2035年11月27日
65.		发行人	82439115	原始取得	06类	2025年11月28日至2035年11月27日
66.		发行人	82439548	原始取得	07类	2025年12月07日至2035年12月06日
67.		发行人	82442054	原始取得	07类	2025年11月28日至2035年11月27日

68.		发行人	82425108	原始取得	08 类	2025 年 09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13 日
69.		发行人	82434377	原始取得	40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70.		发行人	82443259	原始取得	40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71.		发行人	82447913	原始取得	40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72.		发行人	82425843	原始取得	41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73.		发行人	82429308	原始取得	42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74.		发行人	82437066	原始取得	42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75.		发行人	82447070	原始取得	42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76.		发行人	82425136	原始取得	16 类	2025 年 10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06 日
77.		发行人	82427411	原始取得	16 类	2025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13 日
78.		发行人	82425083	原始取得	01 类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20 日
79.		发行人	82437401	原始取得	01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80.		发行人	82444970	原始取得	01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81.		发行人	82445061	原始取得	03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82.		发行人	82426912	原始取得	05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83.		发行人	82433324	原始取得	05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84.		发行人	82443479	原始取得	21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85.		发行人	82430732	原始取得	06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86.		发行人	82430689	原始取得	22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87.		发行人	82445411	原始取得	06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88.		发行人	82434778	原始取得	22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89.		发行人	82445271	原始取得	07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90.		发行人	82436053	原始取得	22 类	2025 年 10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06 日
91.		发行人	82434509	原始取得	08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92.		发行人	82435004	原始取得	23 类	2025 年 09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13 日
93.		发行人	82433336	原始取得	09 类	2025 年 10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06 日
94.		发行人	82440172	原始取得	23 类	2025 年 09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06 日
95.		发行人	82425302	原始取得	11 类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13 日

96.		发行人	82423898	原始取得	24 类	2025 年 09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7 日
97.		发行人	82447206	原始取得	11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98.		发行人	82427358	原始取得	24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99.		发行人	82438277	原始取得	13 类	2025 年 09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13 日
100.		发行人	82438323	原始取得	15 类	2025 年 09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13 日
101.		发行人	82423440	原始取得	17 类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20 日
102.		发行人	82437023	原始取得	17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103.		发行人	82433695	原始取得	02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104.		发行人	82445365	原始取得	18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105.		发行人	82447807	原始取得	18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106.		发行人	82445058	原始取得	02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107.		发行人	82435791	原始取得	20 类	2025 年 10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06 日
108.		发行人	82437237	原始取得	03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109.		发行人	82438593	原始取得	20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110.		发行人	82435798	原始取得	21 类	2025 年 10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06 日
111.		发行人	82438611	原始取得	21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112.		发行人	82446701	原始取得	23 类	2025 年 09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06 日
113.		发行人	82437569	原始取得	24 类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20 日
114.		发行人	82430630	原始取得	25 类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20 日
115.		发行人	82422024	原始取得	37 类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0 月 20 日
116.		发行人	82436664	原始取得	26 类	2025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0 日
117.		发行人	82427822	原始取得	37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118.		发行人	82447883	原始取得	37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119.		发行人	82427489	原始取得	28 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13 日
120.		发行人	82432390	原始取得	28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121.		发行人	82439077	原始取得	41 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35 年 11 月 27 日
122.		发行人	82442649	原始取得	41 类	2025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35 年 12 月 06 日
123.		发行人	82429310	原始取得	43 类	2025 年 09 月 21 日 至 2035 年 09 月 20 日

附件三 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贷款到期日	担保情况
1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FJ00132025020	30,000	2026年3月13日	无
2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FJ00132025022	60,000	2026年3月20日	无
3	发行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FJ00132025082	18,000	2026年10月28日	无
4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40200007-2025年(鼓楼)字01502号	40,000	2026年12月30日	无
5	发行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流HD2025052、补协HD2025052	32,000	2027年6月3日	无
6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40200007-2025年(鼓楼)字00266号	30,000	2028年3月30日	无
7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40200007-2025年(鼓楼)字00267号	20,000	2028年3月30日	无
8	福建云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借款合同 (借款证明之用)	TK2506301547436	10,000	2026年6月30日	无